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0)

補充公佈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該公佈」）。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該公佈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兩名認購人之補充資料：

亞高

亞高實益擁有人Lo Shing Choi, Venus之中文姓名為盧成彩。

時和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時和是為投資目的而於二零一七年成立之開放式共同基金，由其董事陳東先生、辛珠女士及肖冰先生控制。目前有35名投資者持有時和無表決權之參與股份，並無單一投資者持有超過20%之無表決權股份。時和之投資組合主要包括香港市場之債券及證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規模約為53,230,000美元。合資格認購時和權益之投資者必須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指定之機構或個人專業投資者，且最低投資金額必須超過100,000美元。

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因此，認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鄭浩江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有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鄭浩江先生、馬超先生、趙小東先生及朱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綦建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高煜先生、林國昌先生、李鏡波先生、劉宏強先生及劉曉義先生。

* 僅供識別